



# 驻场工程代表工作要点

2021年9月



# 目录

**一、总则**

**二、安全管理**

**三、质量管理**

**四、合同管理**

**五、关键工程的安全工作要点**

-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工程质量、环境保护、劳动保护等法律、法规、标准及有关规章制度，服从公司上级领导的管理，遵守和认真落实公司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履行岗位的职责。
- 2、负责主管部门和项目建设各方责任主体的协调配合及服务等工作。
- 3、熟悉地方施工安全标准化图集和公司VI图集内容，确保项目现场标识按照公司VI要求进行设置。
- 4、收到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通知、扣分通知等，必须立即向公司质安部、项目部汇报，并跟踪事态发展情况。
- 5、送达主管部门和公司发出的通知给项目部签收后整理交回质安部管理员归档。
- 6、针对相关主管部门、监理及公司对项目部下发的整改通知和日常巡查提出的安全隐患问题，进行督促和跟踪确保按时整改，并报复检结果以闭合。
- 7、主动参与项目部工作例会、安全教育、安全会议等管理活动，并收集相关记录，上传质安部。
- 8、每周编写工作周报，反映现场安全、质量、项目部章使用汇总和现场形象进度，按时上报所属质安部。

**9、掌握和熟悉项目的危大工程，危险部位，特殊部位的情况。熟悉项目危大工程施工方案。每天必须对以上部位进行跟踪、旁站。每天必须将危大工程部位施工情况，出现较大安全隐患部位情况，以及当天现场指定工作面或各工作面，安全、质量以图片、视频录像书面材料的方式，实时上传至工作群或指定管理软件上。图片、视频上传要求：1) 拍摄的图片要清晰，并注明日期时间、部位、存在问题等信息。2) 施工现场的视频拍摄要保持设备稳定、匀速、缓慢，确保有效的反映施工现场情况。以上每天上传的图片、视频将作绩效考核的内容。**

**10、按照驻场项目作息时间上下班，并作考勤记录，每月5日前向所属质安部提交有项目负责人签字的考勤记录。**

**11、每月按照项目部规定的管理人员休息天数安排休假。**

**12、离开工地休假超过一天必须向项目负责人、所属质安部负责人请假。**

**13、按集团公司的规定回家探亲必须办理书面请假手续。**

**14、质安部负责人有权在上班时间（必要时可以随时）通过视频、录像、照相、监控等方式了解现场各工作面或指定工作面的实际情况，驻场代表不能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违者视同旷工。**

- 15、按时完成领导临时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并及时汇报。
- 16、在努力做好本职的前提下，配合公司各部门工作。
- 17、积极参与公司开展的专业、制度培训，虚心学习，主动提高自身技能，遵守培训管理制度。
- 18、每天如实填写项目施工安全日记，以备质安部检查纳入考核范围。

- 1、熟悉并掌握《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规范，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主管部门关于安全的方针、政策、规范、规定和制度，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工作方针。
- 2、**主动融入项目管理**，分析掌控工程质量安全状态、对项目中安全方面存在的问题及状况及时向项目主管领导汇报，对项目解决不了的问题要及时向公司主管领导和工程部反映。
- 3、掌握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如深基坑、起重机械、高大支模、外脚手架、高处作业平台等）的情况和动态，熟悉各分部分项施工方案，认真监督现场是否按照编制的施工方案（如模板方案、基坑支护、外脚手架方案等）进行施工。
- 4、每天巡视各“危大”工程、各工作面，对其安全状态进行监控，发现危及员工人身安全的隐患要及时制止，责令其停止作业；待确保现场人员安全的情况下才能作业，对不听劝阻的要及时向有关领导报告，发现安全隐患必须及时向项目部、公司工程部反馈。
- 5、督促项目部提前对“危大”工程按规定编制安全专项方案论证并报安监备案。
- 6、督促建筑起重机械、“危大”工程、防火消防、易燃易爆、临电临边、文明施工等按国家法律法规规程标准（编制方案）施工和安全储存使用及维护保养。
- 7、将现场起重机械安拆和“危大”工程施工的节点重大危险源预报公司以录入提示。

- 8、跟踪项目建筑起重机械和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建档管理，并定时跟踪更新资料呈报。
- 9、检查特种作业人员（焊工、架子工、电工，施工起重机械安装人员及操作人员、司机、司索工等）是否在证件有效期内持证上岗。
- 10、检查现场临时用电是否按国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进行设置，做到定期巡查临时用电的使用情况，确保临时用电的安全使用。
- 11、检查项目现场是否按规范要求设置防火器材，定期检查灭火器材是否失效。
- 12、检查施工现场高处作业“三宝四口五临边”是否按方案要求采取防护措施。
- 13、督促落实安全教育、安全交底、三检制度、班前交底、施工例会、施工安全日志等。
- 14、督促项目的电梯、幕墙、消防、煤气等各分包单位进场前必须进行安全交底和办好工作面安全移交（建设、分包和监理单位盖章及代表人签字）的书面手续。
- 15、配合项目部进行工程应急演练，收集、整理资料交工程部归档。
- 16、**监督项目部实名制、工人工资发放情况。检查项目工人工资考核表，如有欠薪、讨薪等情况必须及时如实向公司上报。**

- 1、督促项目部贯彻主管部门和公司发出的各项文件精神，落实做好质量工作。
- 2、督促项目按规定进行分部分项工程验收，材料与试件送检等资料及时归档。
- 3、积极动员和配合项目部进行工程申报创优，收集、整理资料交质安部归档。配合质安部对新技术、新工艺的节点、施工图片的收集。
- 4、每天巡视各工作面，对其质量状态进行监控，发现质量隐患、缺陷应及时向项目部反映，督促整改；对重大质量问题，必须及时向所属分公司质安部和有关领导报告。
- 5、及时收集进场材料信息，发现进场的假冒伪劣产品必须及时向公司工程部和有关领导报告。
- 6、对行政职能部门、监理公司、本公司发出的整改通知，跟踪落实整改结果并报复检以闭合。

- 1、**配合质安部**收集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措施费投入实施的费用凭证，上交公司归档。
- 2、严格按印章管理规定使用项目印章，配合项目的用章需求，每月必需**向所属分公司质安部**上交上个月《印章使用登记表》进行备案。
- 3、督促项目部按现场形象进度报进度款和合理支付款项，不得拖欠农民工的工资。
- 4、督促项目按国家劳动法规定用工，符合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不得从事现场施工。
- 5、落实合同信息、技术质安、文明施工管理，发现经济、劳资纠纷及时上报公司处理，跟踪事态发展情况。

### 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安全要点

- 一、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必须按照规定编制、审核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要组织专家论证。
- 二、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单位必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严禁无资质、超范围从事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
- 三、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人员、起重机械司机、信号司索工必须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 四、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前，安装拆卸单位应当按照要求办理安装拆卸告知手续。
- 五、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前，应当向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 六、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作业要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实施，相关管理人员必须在现场监督，发现不按照专项施工方案施工的，应当要求立即整改。
- 七、起重机械的顶升、附着作业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安装单位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实施。
- 八、遇大风、大雾、大雨、大雪等恶劣天气，严禁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和顶升作业。
- 九、塔式起重机顶升前，应将回转下支座与顶升套架可靠连接，并应进行配平。顶升过程中，应确保平衡，不得进行起升、回转、变幅等操作。顶升结束后，应将标准节与回转下支座可靠连接。
- 十、起重机械加节后需进行附着的，应按照先装附着装置、后顶升加节的顺序进行。附着装置必须符合标准规范要求。拆卸作业时应先降节，后拆除附着装置。
- 十一、辅助起重机械的起重性能必须满足吊装要求，安全装置必须齐全有效，吊索具必须安全可靠，场地必须符合作业要求。
- 十二、起重机械安装完毕及附着作业后，应当按规定进行自检、检验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 起重机械使用安全要点

- 一、起重机械使用单位必须建立机械设备管理制度，并配备专职设备管理人员。
- 二、起重机械安装验收合格后应当办理使用登记，在机械设备活动范围内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三、起重机械司机、信号司索工必须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 四、起重机械使用前，应当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 五、起重机械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起重机械安全操作规程和标准规范要求，严禁违章指挥、违规作业。
- 六、遇大风、大雾、大雨、大雪等恶劣天气，不得使用起重机械。
- 七、起重机械应当按规定进行维修、维护和保养，设备管理人员应当按规定对机械设备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
- 八、起重机械的安全装置、连接螺栓必须齐全有效，结构件不得开焊和开裂，连接件不得严重磨损和塑性变形，零部件不得达到报废标准。
- 九、两台以上塔式起重机在同一现场交叉作业时，应当制定塔式起重机防碰撞措施。任意两台塔式起重机之间的最小架设距离应符合规范要求。
- 十、塔式起重机使用时，起重臂和吊物下方严禁有人员停留。物件吊运时，严禁从人员上方通过。

### 基坑工程施工安全要点

- 一、基坑工程必须按照规定编制、审核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深基坑工程要组织专家论证。基坑支护必须进行专项设计。
- 二、基坑工程施工企业必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严禁无资质、超范围从事基坑工程施工。
- 三、基坑施工前，应当向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 四、基坑施工要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实施，相关管理人员必须在现场进行监督，发现不按照专项施工方案施工的，应当要求立即整改。
- 五、基坑施工必须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基坑主要影响区范围内的建（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安全。
- 六、基坑周边施工材料、设施或车辆荷载严禁超过设计要求的地面荷载限值。
- 七、基坑周边应按要求采取临边防护措施，设置作业人员上下专用通道。
- 八、基坑施工必须采取基坑内外地表水和地下水控制措施，防止出现积水和漏水漏沙。汛期施工，应当对施工现场排水系统进行检查和维护，保证排水畅通。
- 九、基坑施工必须做到先支护后开挖，严禁超挖，及时回填。采取支撑的支护结构未达到拆除条件时严禁拆除支撑。
- 十、基坑工程必须按照规定实施施工监测和第三方监测，指定专人对基坑周边进行巡视，出现危险征兆时应当立即报警。

### 脚手架施工安全要点

- 一、脚手架工程必须按照规定编制、审核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要组织专家论证。
- 二、脚手架搭设、拆除单位必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严禁无资质从事脚手架搭设、拆除作业。
- 三、脚手架搭设、拆除人员必须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 四、脚手架搭设、拆除前，应当向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 五、脚手架材料进场使用前，必须按规定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严禁使用。
- 六、脚手架搭设、拆除要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实施，相关管理人员必须在现场进行监督，发现不按照专项施工方案施工的，应当要求立即整改。
- 七、脚手架外侧以及悬挑式脚手架、附着升降脚手架底层应当封闭严密。
- 八、脚手架必须按专项施工方案设置剪刀撑和连墙件。落地式脚手架搭设场地必须平整坚实。严禁在脚手架上超载堆放材料，严禁将模板支架、缆风绳、泵送混凝土和砂浆的输送管等固定在架体上。
- 九、脚手架搭设必须分阶段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方可投入使用。
- 十、脚手架拆除必须由上而下逐层进行，严禁上下同时作业。连墙件应当随脚手架逐层拆除，严禁先将连墙件整层或数层拆除后再拆脚手架。

### 模板支架施工安全要点

- 一、模板支架工程必须按照规定编制、审核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要组织专家论证。
- 二、模板支架搭设、拆除单位必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严禁无资质从事模板支架搭设、拆除作业。
- 三、模板支架搭设、拆除人员必须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 四、模板支架搭设、拆除前，应当向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 五、模板支架材料进场验收前，必须按规定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严禁使用。
- 六、模板支架搭设、拆除要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实施，相关管理人员必须在现场进行监督，发现不按照专项施工方案施工的，应当要求立即整改。
- 七、模板支架搭设场地必须平整坚实。必须按专项施工方案设置纵横向水平杆、扫地杆和剪刀撑；立杆顶部自由端高度、顶托螺杆伸出长度严禁超出专项施工方案要求。
- 八、模板支架搭设完毕应当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方可铺设模板。
- 九、混凝土浇筑时，必须按照专项施工方案规定的顺序进行，应当指定专人对模板支架进行监测，发现架体存在坍塌风险时应当立即组织作业人员撤离现场。
- 十、混凝土强度必须达到规范要求，并经监理单位确认后，方可拆除模板支架。模板支架拆除应从上而下逐层进行。

**宣贯结束， 谢谢**